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2022年以来柞水县应急管理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上级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始终坚持“两个至上”，围绕“两个根本”，认真履行“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三项基本职能，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开展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和集中执法行动，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创新监管机制，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县域经济发展营造了良好稳定的社会环境。截至目前，未发生一般或较大森林火灾和自然灾害亡人事故，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下降100%，全县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2022年以来，应急局各项工作多次受省、市、县通报表彰。其中，2021年度市考县安全生产工作取得优秀格次；创新“四个四”防汛救灾“人盯人防抢撤”工作法，该做法被省市主流媒体宣传报道，并在全省推广；柞水县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经验在全省推广；森林防火工作表现突出被商洛市人民政府给予表扬通报，宣传报送信息被市应急局采用信息26条，排名全市第一；全市典型案例报送3个报送率100%，合格数2个，合格率66.6%，排名全市第一；承办了全市森林防灭火现场会、县城城区防汛应急演练，协办了全省旅游应急演练现场会；荣获县表彰争取资金先进集体、企业达产达效工作先进集体、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责任考核先进集体；被授予“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位”荣誉称号、县级文明单位、平安建设和维护稳定工作考核优秀单位、信访工作先进集体、理论学习中心组“先进部门集体”等多项殊荣。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中、省、市、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工作部署,组织拟订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2. 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镇办、县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 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管理工作。

4. 负责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办、县级各部门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5. 负责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6. 负责全县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协调机构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 负责统一协调指挥全县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按照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有关要求，衔接驻柞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8. 负责统筹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指导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9. 依法负责全县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镇办、县级各部门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开展全县火灾扑救工作。

10. 负责指导协调全县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1. 负责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负责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2. 依法行使全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镇办、县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3. 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的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安全执法工作，依法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4. 依法组织开展全县范围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 负责拟订全县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16.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往工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办公室：负责机关党务、政务、事务工作；负责机关文电、会务组织、机要保密、档案管理、信访维稳、督查督办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年度考核工作；负责机关及其他有关人员的教育培训和技能训练工作；负责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往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财务管理、工资管理、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承担新闻宣传、公众知识普及和文化建设工作；负责政务信息、政务公开、舆情应对和信息安全工作；负责机关微博、微信等平台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

安全管理股：负责县安全生产相关协调机构及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依法依规指导协调和监督其他部门、行业和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安全生产大检查以及专项督查、专项整治、重大隐患挂牌督办等工作；组织

实施安全生产巡查、目标责任考核工作；负责县级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建档督办、治理销号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领域重大危险源综合监管和统计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专家组的组织管理工作；负责全县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管理工作。

负责全县矿山(含地质勘探)、石油(炼化、成品油管道除外)、冶金、有色、建材、机械、纺织、商贸等工矿商贸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拟定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过程规程、标准，指导监督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负责全县工矿商贸领域应急救援工作；指导矿山行业管理部门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等方面加强矿山行业安全生产和灾害防治工作。

负责全县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拟定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综合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等工作；负责全县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应急救援工作。

承担全县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的执法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重点案件查处和执法监督工作；指导、监督和检查全县各镇办、有关部门的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

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承担全县有关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重大政策的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工作。

组织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负责应急管理系统统计分析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分析和预测工作；负责事故灾难、自然灾害、其他人身意外情况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承担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各项业务数据的统计汇总、整理核查和对外发布工作。

应急救灾股：贯彻执行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城镇、农村、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推动全县应急重点工程和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负责全县消防管理工作，指导火灾预防工作；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工作；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负责全县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镇办、相关部门安全生产类和社会应急预案编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衔

接协调；承担县级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负责县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工作；负责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县级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担县级救灾款物的管理、分配和监督使用工作；会同有关方面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

承担应急值守、值班工作；负责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承担事故灾害信息报送、预警、发布工作；衔接驻柞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建立重大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论证机制，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承担县防灾减灾救灾协调机构的日常工作。

下属事业单位 2 个：

柞水县应急救援处置中心：主要承担全县应急救援、应急值守、应急指挥调度、信息报送等工作；负责建立全县应急救援联动机制，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应急物资统计保障、应急救援现场指挥协调等提供服务，参与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处置，协助拟定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编制防汛预案，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掌握旱情动态，指导抗旱工作，推广抗旱新技术。

柞水县应急综合执法大队：主要承担全县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领域违法案件查处；负责非法违法行为查处；参与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突发事件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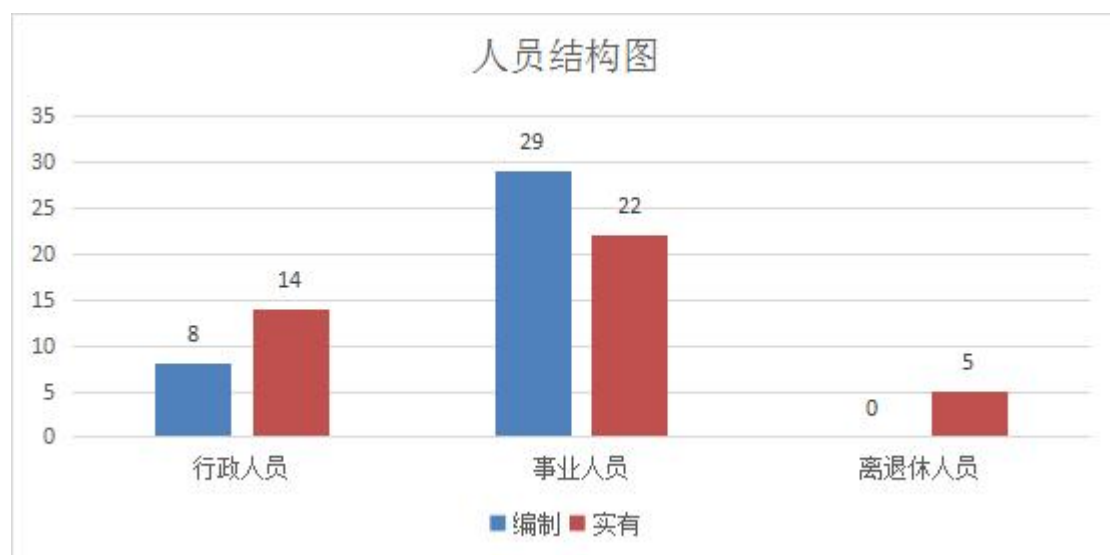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本级（机关）
2	柞水县应急救援处置中心
3	柞水县应急综合执法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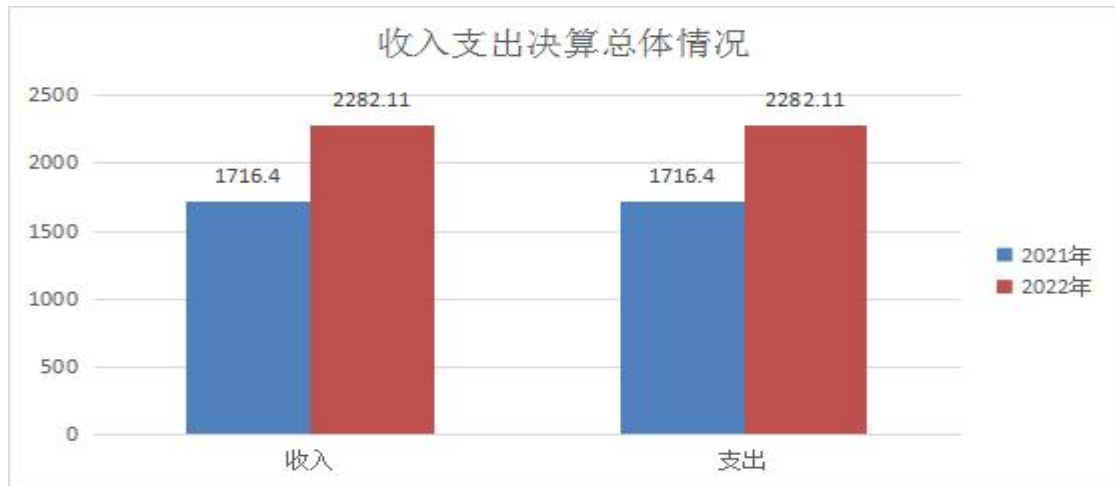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29 人；实有人员 36 人，其中行政 14 人、事业 2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282.1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565.71 万元，增长 32.95%。主要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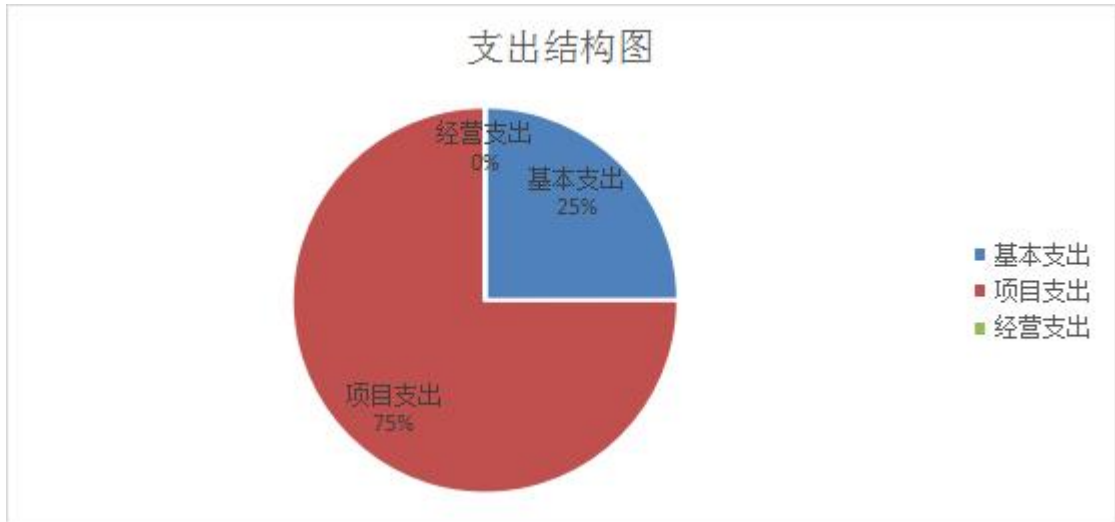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74.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53.19 万元，占 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1.64 万元，占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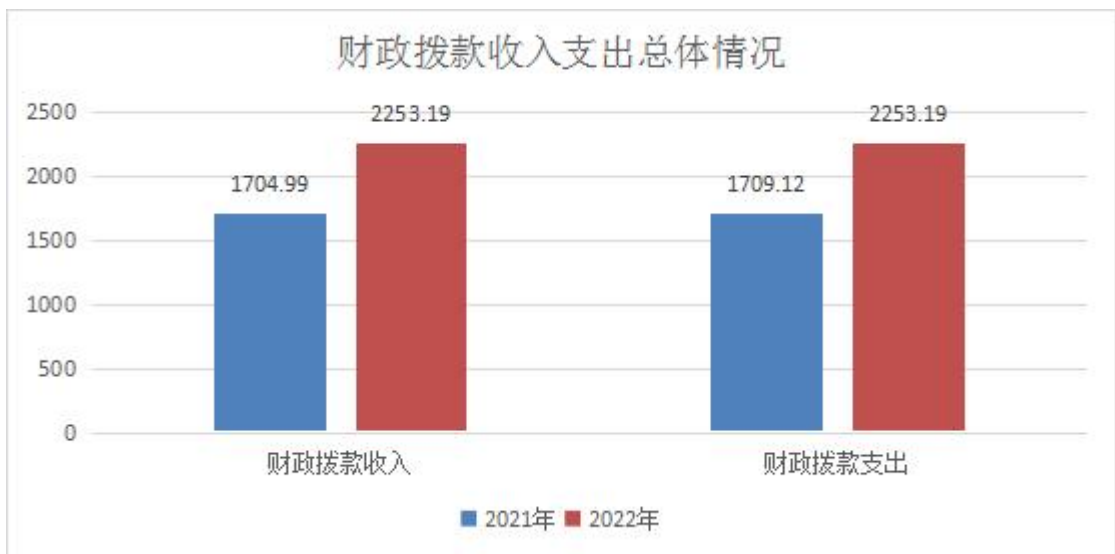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260.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4.83 万元，占 25%；项目支出 1695.36 万元，占 7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253.1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548.2 万元，增长 32.15%。主要原因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253.19 万元，支出决算 225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8.2 万元，增长 32.15%，主要原因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38.35 万元，支出决算 3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5.56 万元，支出决算 1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 2.52 万元，支出决算 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18.75 万元，支出决算 1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物与化学品（项）。

年初预算 295.02 万元，支出决算 29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年初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七）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

年初预算 135.55 万元，支出决算 135.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29.1 万元，支出决算 2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435.97 万元，支出决算 435.97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00%。

（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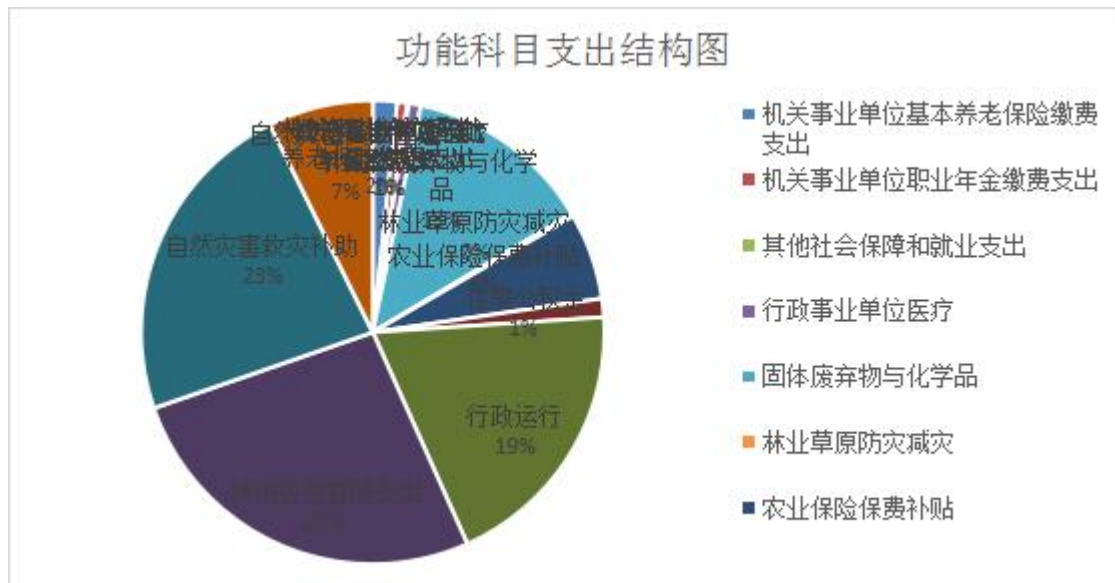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 594.52 万元，支出决算 59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年初预算 517.86 万元，支出决算 517.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

年初预算 165 万元，支出决算 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7.7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35.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抚恤金。

(二) 公用经费 21.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37 万元，支出决算 6.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4.36 万元，支出决算 4.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2.01 万元，支出决算 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1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接受省市上级有关部门调研、督查、检查指导业务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2022 年公务接待 30 批次, 271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48.54 万元，支出决算 48.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1.84 万元，支出决算 2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5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41.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8.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83.0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机关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机构，加强组织协调；出台了《柞水县应急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柞水县应急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等各类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我局预算绩效管理的原则是：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整体设计、稳步推进，低效问责、高效激励，客观公正、公开透明。办公室负责预算绩效管理组织、指导，并协调配合财政部门做好相关工作，各业务股室及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成员是绩效管理的工作主体，负责我局的预算绩效管理的具体实施；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办公室主要职

责：一是建立健全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二是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指导。三是配合财政部门实施绩效管理。各业务科室主要职责：一是本股室业务范围的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二是对预算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4 个，涉及预算资金 1690.3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7%。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我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中省市县工作会议精神，全面完成了绩效目标任务。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敢于担当、尽职尽责，认真履行“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三项基本职能，全力以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了安全稳定的环境。

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在 2022 年度项目支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实际支出与计划规定的用途一致，资金收支平衡。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使用都能做到公开、公平，按程序上报和审批，财务制度健全，相关信息按规定予以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无违规、超标准、超范围、超预算支出，保证了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全部达标，部分指标超额完成。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2282.11 万元，执行数 2282.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部门高度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从资金的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经过局委会商定，“三公经费”按预算严格控制。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股室加强日常监管，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资金趴窝等现象。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的问题主要是差旅费用支出不及时。

下一步改进措施：要求及时报销差旅费，差旅费当月报销。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名称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单位人员及公用经费保障	100%	557.83	557.83		557.83	557.83		10	0%	—	
	任务 2	尾矿库治理等项目支出	100%	1695.36	1695.36		1695.36	1695.36		10	0%	—	
	金额合计				2253.19	2253.19		2253.19	2253.19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单位职工全年工资福利、社保缴费等全面执行到位，做到及时发放及按时缴纳。 2、按年初财政预算正常经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按照本单位职责职能完成当年“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三项基本职能，保证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达到年初预定的目标。						认真履行“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三项基本职能，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入开展行业安全专项整治和集中执法行动，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创新监管机制，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县域经济发展营造了良好稳定的社会环境。截至目前，未发生一般或较大森林火灾和自然灾害亡人事故，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100%，全县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当年财政预算数及执行数 (万元)			2253.19	2253.19	20	2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年度内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8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控制数 (万元)			2253.19	2253.19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人民生命安全			≥ 98%	≥ 97%	20	18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发展指标	减少安全隐患点			≥ 100%	≥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95%	10	9					
总分										100	95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4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022 应急物资储备及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76.94 万元，执行数 576.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防汛预警设备、防汛物资设备以及救灾物资补充和人员转移避险救援；完成柞水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实施，摸清了我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有效提高了我县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达到了项目实施的预期指标。

2. 2022 年自然灾害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支出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82.86 万元，执行数 68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应急救援组织、指导、协调工作；有效支持我县度汛、防汛物资设备补充和人员转移避险救援、洪涝风险排查等方面工作等工作；购置救灾物资，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水平和抢险救援能力，保障受灾群众的生活补助和生产秩序恢复；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受灾镇办抢险救援提供经费支持和物资保障。

3. 2022 年农房保险及二元民生保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5.55 万元，执行数 13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农房保险及二元民生保险财政共配套 135.55 万元，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有效手段，切实创新政府减灾救灾机制，有效提升政府灾害救助

水平和受灾群众重建保障能力。

4. 2022年无主尾矿库闭库提升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295.02 万元，执行数 29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无主尾矿库闭库提升项目建设，实现秦岭生态保护区尾矿库数量大幅下降，秦岭生态保护得到修复，尾矿库周围群众安全感提升，尾矿库安全保障水平显著提高，风险监测能力显著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显著增强，健全产业总体布局、国土空间管控、生态环境、安全生产、水土保持和河道保护等方面长效机制。

应急物资储备及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 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物资储备及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6.94	576.94	576.9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6.94	576.94	576.94	—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防汛组织、指导、协调、督促工作。有效支持全县度汛、防汛预警设备、应急救援物资补充和人员转移避险救援等工作。2、通过调查获取我县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主要灾害致灾信息，人口、房屋、基础设施、非煤矿山和危化品企业、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与环境等重要承灾体信息，历史灾害信息，掌握重点隐患情况，查明区域抗灾能力和减灾能力，为防范应对自然灾害防御和应急处突等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			1、切实有效保障全县度汛、保障防汛期间预警设备、应急救援物资的补充，为全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2、通过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掌握重点隐患情况，查明区域抗灾能力和减灾能力，为防范我县应对自然灾害防御和应急处突等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风险普查领域类别项目、物资采购种类	≥98%	≥96%	20	20	
		质量指标	风险普查数据交汇通过率、物资质量保障率	≥97%	≥96%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 个月	≥1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控制数 (万元)	576.94	576.94	1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 标	无					
		社会效益指 标	保证大灾期间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社会大局稳定。	≥98%	≥96%	15	15	
		生态效益指 标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减少安全隐患	≥100%	≥98%	15	13	加大可持续影响力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7%	10	9	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项目						
主管部门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2.86	682.86	682.8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2.86	682.86	682.86	—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切实做好防汛组织、指导、协调、督促工作。有效支持全县度汛、防汛物资设备补充和人员转移避险救援等工作。2、受灾群众的生活补助和生产秩序恢复。3、因灾倒塌房屋重建和修缮补助资金的补助。			1、切实有效支持全县度汛、防汛物资设备补充和人员转移避险救援等工作。2、有效保障受灾群众的生活补助和生产秩序恢复。3、有效保障因灾倒塌房屋重建和修缮补助资金的补助，切实保障全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保障受灾人员生活	≥98%	≥96%	20	20	
		质量指标	受灾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 个月	≥1 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控制数 (万元)	682.86	682.86	1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受灾期间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98%	≥96%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障社会大局稳定	≥100%	≥98%	15	13	加大可持续影响力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7%	10	9	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7	

农房保险及二元民生保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农房保险及二元民生保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5.55	135.55	135.5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5.55	135.55	135.5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农房保险及二元民生保险财政共配套135.55万元,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有效手段,切实创新政府减灾救灾机制,有效提升政府灾害救助水平和受灾群众重建保障能力。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有效手段,创新政府减灾救灾机制,有效提升政府灾害救助水平和受灾群众重建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农房及二元民生投保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保险完成率	≥98%	≥96%	10	10	
		时效指标	保险兑付及时率	≥1个月	≥1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控制数(万元)	135.55	135.5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府灾害救助水平和受灾群众重建保障能力	≥98%	≥96%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大局稳定	≥98%	≥96%	15	14	加大可持续影响力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7%	≥96%	10	8	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7	

无主尾矿库闭库提升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无主尾矿库闭库提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柞水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02	295.02	295.0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02	295.02	295.0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无主尾矿库闭库提升项目建设,实现秦岭生态保护区尾矿库数量大幅下降,秦岭生态保护得到修复。			尾矿库安全保障水平显著提高,尾矿库周围群众安全感有效提升,风险监测能力显著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显著增强,生态环境、安全生产、水土保持和河道保护等方面长效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尾矿库闭库提升	$\geq 98\%$	$\geq 96\%$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geq 100\%$	$\geq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3 个月	≥ 3 个月	10	9	工程进度影响,提高工程效率。
			成本指标	财政预算控制数(万元)	295.02	295.02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尾矿库周围群众提升安全感	$\geq 97\%$	$\geq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完成秦岭生态保护修复	$\geq 98\%$	$\geq 97\%$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安全隐患	$\geq 98\%$	$\geq 96\%$	10	9	加大可持续影响力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8\%$	$\geq 97\%$	10	8	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6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2 年度主管的应急物资储备及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1 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576.94 万元。

应急物资储备及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专项资金支出自评得分 97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576.94 万元，执行数 576.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部门高度重视专项资金的支出绩效，从资金的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专项资金支出，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经过局委会商定，预算严格控制。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股室加强日常监管，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无截留、挪用、资金趴窝等现象。

2022 年 2 月，我局通过公开招标后委托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施“柞水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2022 年 7 月，全县应急、气象、水利、交通、林业、住建等主要灾种调查工作均已完成。其中，应急方面完成了 229 项承灾体、1206 项综合减灾能力和 709 项历史灾害调查；气象方面完成了暴雨、干旱、台风、低温、高温、大风、冰雹、雪灾、雷电等致灾因子调查；水利方面完成了水旱灾害风险普查数据库；交通方面完成了 25 条道路、3 座桥梁的信息采集；林业方面完成了林业大样、标准地、野外火源等 10 项调查；房屋建

筑方面均完成了 65249 栋建筑调查。各部门均已汇总形成调查数据并上报普查系统。

柞水县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稳步推进，在普查数量和完成率上均达 100%，覆盖率达 95%以上，质量检核通过率达 97%，该普查成果的运用为防范应对自然灾害防御和应急处突等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

柞水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实施，摸清了我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有效提高了我县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达到了项目实施的预期指标。在资金的使用、管理和保障方面程序到位，能够遵守财政资金管理制度，经综合评价，项目效益指标如期实现，绩效目标自评得 97 分。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4432115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1.6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6.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95.0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0.5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9.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720.3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4.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60.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92
	30			61	
总计	31	2,282.11	总计	62	2,282.1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74.83	2,253.19					2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3	5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1	5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5	38.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6	15.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5	1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5	18.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5	18.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5.02	295.02					
21103	污染防治	295.02	295.02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95.02	295.02					
213	农林水支出	140.55	140.55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0	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0	5.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5.55	135.5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5.55	13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0	29.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0	29.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0	29.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34.99	1,713.35					21.6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52.13	1,030.49					21.64
2240101	行政运行	457.61	435.97					21.6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94.52	594.52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82.86	682.8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17.86	517.8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65.00	1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0.19	564.83	1,69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3	56.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1	5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5	38.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6	15.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5	1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5	18.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5	18.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5.02		295.02			
21103	污染防治	295.02		295.02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95.02		295.02			
213	农林水支出	140.55		140.55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0		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0		5.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5.55		135.5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5.55		13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0	29.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0	29.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0	29.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0.36	460.56	1,259.8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37.50	460.56	576.94			
2240101	行政运行	442.98	442.98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94.52	17.58	576.9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82.86		682.8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17.86		517.8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65.00		1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3.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6.43	56.43	56.43	56.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75	18.75	18.75	18.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95.02	295.02	295.02	295.0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0.55	140.55	140.55	140.5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10	29.10	29.10	29.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713.35	1,713.35	1,713.35	1,713.3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3.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53.19	2,253.19	2,253.19	2,253.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53.19	总计	64	2,253.19	2,253.19	2,253.19	2,25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53.19	557.83	1,69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43	56.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91	53.9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5	38.3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6	15.5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	2.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5	18.7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5	18.7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5	18.7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5.02	0.00	295.02
21103	污染防治	295.02	0.00	295.02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95.02	0.00	295.02
213	农林水支出	140.55	0.00	140.55
21302	林业和草原	5.00	0.00	5.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0	0.00	5.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35.55	0.00	135.5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35.55	0.00	135.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10	29.1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10	29.1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10	29.1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13.35	453.55	1,259.8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30.49	453.55	576.94
2240101	行政运行	435.97	435.97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94.52	17.58	576.94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682.86	0.00	682.8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17.86	0.00	517.86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65.00	0.00	1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4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6.51	30201	办公费	3.2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86	30202	印刷费	0.7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80.5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73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5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6	30207	邮电费	1.2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2	30211	差旅费	7.6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8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29.3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8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2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8			—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35.99		公用经费合计				21.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柞水县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37	0.00	4.36	0.00	4.36	2.01	48.54	0.00
决算数	6.37	0.00	4.36	0.00	4.36	2.01	48.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